

臺北市士林區福林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寒假課後照顧班報名簡章

一、辦理依據：(一)依據臺北市政府「打造友善生育城市-全面擴大學校課後照顧服務」。

(二)臺北市國民小學辦理課後照顧服務班補充規定。

二、辦理單位：本校經由公開招標，委由【中華兒童品格教育協會】辦理

三、上課日期：自 115 年 1 月 28 日【星期三】起至 2 月 13 日【星期五】止，共計 13 天，僅一梯次實施辦理。

四、上課時間：上午班：週一~週五 08:00~12:00

下午班：週一~週五 12:00~16:00

全天班：週一~週五 08:00~16:00



五、開班規劃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本校 1~6 年級學童，由家長提出申請即可，惟家長需負責準時且確切安排好學童的接送，上下課統一由前後門接送。

(二)編班方式：每班以 15~25 人為原則，視人數混齡編班。若班級未達 15 人以上，則不予開班。額滿將依照報名時間依序錄取。

錄取名單將於 114 年 12 月 18 日(四)福林國小學校網站公告。

(三)活動內容：課程以多元活潑為規劃原則，內容包括寒假自主學習指導及多元學習活動。

時間	08:00~09:15	09:30~10:10	10:25~11:05	11:15~11:55	12:00/上午班放學
預計課程	好書悅讀	寒假自主學習指導	美勞創作/科學活動/創作 DIY/團康體能/球類活動/品格教育/語文閱讀/影片欣賞/益智桌遊/棋藝活動		
時間	12:00~13:15	13:15~13:55	14:05~14:45	14:55~15:35	16:00/全天班放學
預計課程	午餐/午休	寒假自主學習指導	美勞創作/科學活動/創作 DIY/團康體能/球類活動/品格教育/語文閱讀/影片欣賞/益智桌遊/棋藝活動		

五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一律採網路報名，不受理書面或電話報名，請連結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eTDkxPQCx45YCSN3A> 亦或是掃描上方 QRcode 進入報名表單填寫。

(二)報名時間：自 114 年 12 月 3 日(星期三)11:00 起至 114 年 12 月 9 日(星期二)16:00 止，請家長協助學童上網報名。若家中無電腦或網路，請以電話聯繫課後班行政老師(學校分機 242)、0976-686-500。

(三)收費方式：自 114 年 12 月 23 日(星期二)起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(星期三)間，依繳費單繳費。

七、錄取公告：相關資訊將於學校網站公告。

八、收費及退費：依臺北市國民小學辦理課後照顧服務班補充規定進行收費及退費。

(一)收費明細：

項目	僅一梯次 1/28 ~ 2/13	備註
課後班學費	上午班 (08:00~12:00) 學費 2030 元	1. 一般生：須繳交全額學費。每生費用 = 教師授課鐘點費 410 元 × 服務總時數 ÷ 0.7 ÷ 參加人數(預估用 15 人計)。 2. 安心就學學生：符合以下資格之學生可申請「課後照顧班」學費補助。 (1)低收入戶。(2)身心障礙。(3)原住民。(4)中低收入。(5)家戶年所得 35 萬以下、利息 2 萬以下。(6)突遭變故致經濟弱勢，符合教育局補助規定，經由家長申請，學校核可。(7)情況特殊無法出具相關證明文件，經班級導師及學校評經濟困難需協助者。 *以上身份學生可免繳學費。 *午餐費不予補助。
	下午班 (12:00~16:00) 學費 2030 元	
	全天班 (08:00~16:00) 學費 4060 元	
代訂午餐餐費	一梯：70*13 天 = 910 元 (僅報上午班者，不提供代訂服務)	*參加下午班、全天班需要留校用餐者，可自備午餐或代訂午餐(每餐 70 元，無提供單日訂餐選擇)，請於報名時提交勾選意願。

(二)退費：學生要終止上課申請退費者，由家長填寫申請表後送課後班辦理退費。學生參加本服務之退費標準與說明如下：

於確定開班日前申請退費者，退還所有已繳費用。

開課後未逾課程三分之一(含 2 月 2 日前(含))申請退費者，應退還已繳費用三分之二。

開課後逾課程三分之一，未逾課程三分之二(2 月 6 日前(含))申請退費者，應退還已繳費用三分之一。

開課後逾課程三分之二(2 月 9 日後(含))申請退費者，不予退費。

(三)請假或缺課恕不退費。請假不用餐，請於兩天前提出，以利退午餐費。

九、請假及停課：

(一)學生請假請事先提出，病假請於當天上課前以電話告知。**請假專線：0976-686-500。** 課後服務時間：依照學校上班日，學期間為週一至週五 11:00~18:00，寒暑假期間為週一至週五 08:00~16:00。歡迎加入課後班官方 Line，可手機掃描課後班官方 Line <https://lin.ee/ZbLZrtE> 或右方 QR 碼請假。



課後班官方 Line

十、凡遇颱風、地震、豪雨、重大傳染病疫情等不可抗拒之天災或疫情時，依照行政院人事行政局或臺北市政府規定停課。

十一、本報名簡章經由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